417	2023	169
	4	13

##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

浦环 [2023] 151号

## 关于明确北横河两侧绿地设施接管单位的批复

新区航头镇人民政府:

你镇《关于北横河两侧景观绿地改造工程后期养护移交的请示》(航府[2023]94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根据新区、局市政设施移交接管相关规定和行业管理要求,位于北横河(鹤沙航城站-沪南公路)两侧陆域控制线范围内的绿地(化)设施由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接管。

接文后请与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取得联系,并按照移交接管相关规定和行业规范,做好市政设施达标移交接收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3年7月26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 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。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28日印发

##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

题目					
发文文种	批复	密级	一般		
发文	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	发文			
文头		字号	15/		
电子	,	保密			
发送		期限			
公文属性	主动公开				
签发	同意发。{黄海华[2023/7/26 12:12	2:38]}			
意见					
分管					
领导					
审核					
复核	已核。请海华同志审核并签发。{高瑞莲[2023/7/25 8:46:40]}				
意见					
主送	航头镇人民政府				
抄送	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				
核稿	已核。{徐小花[2023/7/24 17:04:36]}				
意见					
主题词					
	拟同意。{赵文章[2023/7/24 15:22:37]}				
会签	3,1,1,2,0 (,0),2,1,2,3,3,1,1,2,3,3,1,1,2,3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1,2,3,1,2,1,2	,			
处室	请绿林处会签意见。{陈静嘉[2023/7/24 13:23:22]}				
軍稿	拟同意。{陈静嘉[2023/7/24 15:24:29]}				
传阅					
意见					
备注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陈静	嘉[2023/7/24]	13:23:22]}		
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陈静嘉[2023/7/24 15:24:29]}				
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高瑞莲[2023/7/25 8:46:40]}				
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主动公开{黄海	华[2023/7/26]	12:12:38]}		
		III- CH			
	拟稿人张景军校对	监印 口 押 000	00.07.01		

火船处-

日期 2023-07-21

份数6